

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116027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四段77號

承辦人：蔡麟傑

電話：02-22300506轉731

傳真：02-22300706

電子信箱：p327harry@mcv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無人機教育字第11460105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7940772_1146010580_1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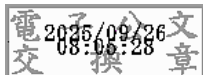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14年度臺北市無人機競賽」推廣研習課程，敬請推薦教師踴躍參加，並惠予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9月9日北市教職字第1143094202號函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無人機教育中心114年度無人機競賽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讓參賽學校能了解賽程與規則，規劃於114年10月2日（星期四）、10月21日（星期二）假臺北市無人機教育中心辦理兩場研習活動，敬請推薦指導教師參加。
- 三、報名請於114年10月1日前至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線上報名並完成薦派作業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建國中學 1140926



MPAA1146013929

公文文號：1146013929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14年度臺北市無人機競賽」推廣研習課程，敬請推薦教師踴躍參加，並惠予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★意見欄

1.建國中學 教務處 化學實驗室幹事 謝秋琴 送陳/會 114/09/26 14:08:26

- 一、公告周知。
- 二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之教師依場次時間請公假，課務自理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建國中學 教務處 設備組長 施芳蕓 送陳/會 114/09/26 14:41:35

- 一、公告周知。
- 二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之教師依場次時間請公假，課務自理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建國中學 教務處 教學組長 廖育琳 會畢 114/09/26 16:52:51

4.建國中學 教務處 教務主任 沈容伊 決行 114/10/02 11:17:44

- 一、公告周知。
- 二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之教師依場次時間請公假，課務自理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5.建國中學 人事室 助理員 賴思媛 送陳/會 114/10/02 12:18:28

奉核後，請參加人員於WebITR覈實辦理請假事宜。

6.建國中學 人事室 人事主任 潘麗君 會畢 114/10/02 13:19:14

奉核後，請參加人員於WebITR覈實辦理請假事宜。